

· 长篇专论 ·

非裔美国人与内战后宪政新秩序的建立

王 希

(北京大学 历史学系, 北京 100871)

摘 要: 美国内战(1861-1865年)与重建(1863-1877年)时期非裔美国人为争取平等选举权进行了思想和政治斗争。非裔美国人虽然没有直接参与重建时期国会的立法过程,但以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为首的黑人领袖们率先意识到内战带来的制度创新的巨大潜能和机会,将美国宪政的传统和寻求自我解放的经历结合起来,创造出的一套新的转型宪政主义的话语和思想,为国会共和党的立法行动提供了思想和法理的支持,推动了美国宪政的重构和美国民主的转型。通过展示和分析围绕黑人选举权而产生的非裔美国人宪政思想,本文一方面意图挑战传统重建宪政研究中对黑人能动性的忽视,另一方面则力求探索将非裔美国人研究、社会史、思想史纳入宪政研究的可行性。

关键词: 非裔美国人; 美国内战与重建; 美国宪政; 黑人选举权; 美国民主; 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

一、非裔美国人与宪政重建: 理论与实践

历史学家埃里克·方纳(Eric Foner)曾经写道“美国内战的讽刺性在于,南北双方都是为了捍卫一种对‘美好社会’的特殊想象而战,但各自的想象却为企图捍卫它的战争所摧毁。”^①如果林肯总统地下有知,想必会对方纳的议论表示赞同,因为早在内战期间他本人便对内战所包含的内在矛盾做过类似的反思“我们都宣称是为了自由,但在使用同一个词的时候,我们所指的却并不是同一件事情。”^②的确,就意识形态而言,美国内战展示了两种不同的美国“自由”观的尖锐对立与冲突。南部认为,奴隶制拥有在联邦领土范围(包括尚未建州的西部领土)内任意扩展的“自由”;北部则坚持,奴隶制只有在联邦政府所限定的领土范围(即南部各蓄奴州)内生存的“自由”。然而,内战却摧毁了奴隶制,解放了四百万奴隶,粉碎了战前的美国自由观,用林肯的话来说,给美国带来了“一个自由的新生”。

这个可被称之为“新美国自由”(New American Freedom)的核心内容是奴隶的解放,这恰恰是南北双方在战前都不曾想象过的。事实上,内战的性质在战争打响之后就开始发生变化。1861年5月,也就是联邦军队进入弗吉尼亚州几周之后,当地的奴隶便开始逃离南部邦联的控制区,进入到联邦军队占领区内,成为联邦军队所缴获的“战时敌产”。正是奴隶们所采取的自我解放的行动,直接

收稿日期: 2012-08-07

作者简介: 王希,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印第安纳大学(Indian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历史系教授、北京大学历史学系教授、重庆大学人文社会科学高等研究院兼职教授,研究方向为19世纪美国史、非裔美国人研究、美国宪政、美国国家制度与民族建设。

^① Eric Foner, *Politics and Ideology in the Age of Civil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0, p. 33.

^② Lincoln, “Address at Sanitary Fair, Baltimore, Maryland, April 18, 1864,” in Abraham Lincoln, *The Collected Works of Abraham Lincoln*, ed. Roy P. Basler, 8 vols. New Brunswick: Rutgers University Press, 1953, Vol. 7, p. 301, hereafter cited as *CW*.

粉碎了南北双方在战前对“自由”的想象，并导致了旧的美国宪政秩序的最终崩溃。也就是从奴隶逃离那一刻起，美国内战（以及随后而来的重建）就从一场旨在维护既有宪政秩序战争转变成为一场重新界定美国自由的内涵、重新划定得享美国自由的界限的斗争。在终极意义上，内战与重建成了一场重新建构一个新的美利坚国家和美利坚民族的斗争。赢得这场斗争，不仅需要联邦军队在战场上的胜利，也需要共和党人所控制的联邦政府在制度设计上的创新与智慧，更需要一种新的政治话语，为构建新的美国宪政秩序奠定意识形态的基础。

建设“新美国自由”的核心进程是将非裔美国人（African Americans）——包括刚从内战中获得解放的南部前奴隶和长期被排除在“政治共同体”（political nation）之外的北部自由黑人——纳入到美国的共和体制中来，赋予他们与白人平等的参与政治的权利。这意味着美国民主将要面临一次重要的转型。内战和重建之前的“美国民主”并非是一种普遍的政治参与，而是一种以种族和性别为界限的排他性政治实践。在联邦内的绝大多数州，无论是否实施奴隶制，选举权仅为白人成年男性公民所拥有。将选举权赋予黑人（包括刚刚获得解放的奴隶）因而成为重建政治中一个极具革命意义的举措。在方纳看来，这个举措不仅致使“奴隶解放之后的美国（国内的）冲突”在内容和条件方面“都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而且也使得美国奴隶获得解放的经历与同时代拉美国家的奴隶解放的经历有了非常明显的区别。^①从民主制度演进的角度看，这个举措标志着美国民主本身的一次激进的转型，即从白人种族独享的民主体制转化为跨种族的民主体制。

然而，要将“黑人选举权”（black suffrage）作为一种新的政治原则在刚刚结束内战的美国变成一种普遍接受的宪政实践并非易事。这个过程所面临的巨大挑战性在于：新宪政秩序的建构不能凭空而起，而必须借助于原有的宪政框架和程序。所以，如何利用一个基于种族歧视和偏见的旧宪政秩序来建设一个旨在追求种族平等的新宪政秩序，如何赋予这种意义上的宪政改革以政治上的正当性和法律上的合法性，成为内战和重建时期美国国家建构者们所面临的重要问题。

正是因为它在重建政治中占有如此核心的位置，黑人选举权一直是一个多世纪以来的重建史学的重点问题。尽管该领域曾出现过众多不同的学派和观点，但学者们的注意力却始终集中在国会内部关于黑人选举权的立法辩论之上，几乎没有人关注过非裔美国人为此所做出的努力。^②历史学家的这种“忽视”不是没有原因的。的确，重建时期通过的所有宪政改革立法都是在1863-1870年间由共和党人主导的国会推动完成的。这些重要的立法——包括第十三、十四、十五条宪法修正案、1866年的《民权法》和1867年《重建法》（也称《军事重建法》）等在内——从法律上废除了奴隶制、建立起统一的美国公民资格、赋予了黑人男性以平等的选举权，为“新美国自由”奠定了宪政基础，而在制定这些法律的时候，国会两院中尚没有任何黑人议员的存在。后一个事实成了历史学家有意或无意“忽略”黑人在重建政治中所扮演的角色的当然理由。虽然新近的研究正在改变这种传统的看法，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展现黑人在内战和重建过程中所发挥的能动性和创造性，学界仍然很少关注非裔美国人与宪政改革的关系，更少有人去关注黑人对新宪政秩序的思考 and 认知以及这种思考如何影响了在国会中的共和党人。^③史学界的这种“忽视”也许不是有意的，但它实际上延续和强化了我们在阅读重建历史时所抱有的一种成见，即内战后的美国民主和宪政新秩序是由国会共和党人一手构建的，非裔美国人所扮演的角色仅仅是这种新秩序的受患者而已。

^① Eric Foner, *Nothing But Freedom: Emancipation and Its Legacy*,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3, p. 46.

^② 关于内战和重建时期宪政重建的史学研究综述和评论，参见 Michael Les Benedict, *Preserving the Constitution: Essays on Politics and the Constitution in the Reconstruction Era*, New York: Fordham University Press, 2006; Richard M. Valelly, *The Two Reconstructions: The Struggle for Black Enfranchiseme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4;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Black Suffrage and Northern Republicans, 1860-1910*, Athens: University of Georgia Press, 2012, c1997, Introduction.

^③ 黑人学者杜波伊斯（W. E. B. Du Bois）的 *Black Reconstruction*（1935）开启了对重建历史的不同解释，并着重强调黑人的能动性。限于当时的政治气候、研究条件和成果积累，这一主题没有得到历史学界的重视。直到1988年埃里克·方纳的 *Reconstruction: America's Unfinished Revolution, 1863-1877*（New York: Harpers & Row, 1988）出版之后，黑人能动性和黑人的活动才逐渐成为重建研究的一个中心议题。关于非裔美国人与美国宪政历史的关系的开拓性研究，参见：Donald G. Nieman, *Promises to Keep: African-Americans and the Constitutional Order, 1776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1, esp. chapters 3 and 4.

本文希望提出的观点是，在建构内战之后的美国新宪政秩序的过程中，非裔美国人扮演了重要的思想领袖的角色，他们及时抓住了内战带来的机会，准确地捕捉到内战所蕴含的革命潜能，创造出的一套崭新的宪政话语，为国会共和党人的立法行动提供了思想和法理上的支持，积极推动了美国宪政的重构和美国民主的转型。的确，内战之前，绝大部分美国黑人是奴隶，并不享有公民资格，也不可能参与政治。即便是生活在北部自由州的黑人，大多数人也因州宪法的限制并不享有选举权，被排斥在“正常”的政治秩序之外。但这并不意味着非裔美国人不会依循美国宪政的传统来思考问题和采取行动。事实上，正如以下的研究所展示的，早在内战开始之前，黑人领袖已经开始将选举权与公民身份、国家认同和民主体制看成相互不可分离或独立的美国政治特征。换言之，非裔美国人创建新宪政话语的努力是从内战前就开始了，并一直延续到1870年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批准之时。在整个过程中，他们同时表现出对旧宪政秩序的坚决批判和对新宪政秩序的富有创造性的想象力。在某种意义上，我们也许可以把他们的思考——一个被排斥在宪政体制之外的群体对排斥它的宪政秩序的思考——称为“非裔美国人的宪政观”，因为它既根植于美国宪政传统之中，又对这种传统予以猛烈的批判。在非裔美国人看来，内战前的宪政体制将美国革命时期所产生的“普遍自由”的原则贬低成了一堆机械的、生硬的、无生气的、无活力的法律条文，用以支撑和强化种族等级和种族压迫体制，而内战的爆发则为改造旧宪政秩序提供了一个千载难逢的历史机遇。他们首先预见到，内战的使命不再是拯救旧的联邦，而是创建一个新的国家；不再是保存旧的“自由”，而是开启新的“自由”；不再是延续白人种族独享的“民主”，而是创立新的跨种族的“民主”。正是他们在内战时期最早提出了将黑人选举权与奴隶解放、构建新美国联系起来，也正是他们首先将美国的政治传统与争取自我解放的经历结合起来，创造出一种“转型宪政主义”(transformative constitutionalism)的政治话语，以此来激发和支持在国会主持立法的共和党人，为后者的立法行动提供了有力的思想武器，直接推动了跨种族民主在全国范围内的第一次实践。

二、内战前黑人争取政治平等的斗争

黑人社区中关于政治平等的讨论起源于内战前北部的反种族歧视的斗争之中。19世纪上半叶，为托克维尔所赞美的“美国民主”在白人公民中得以扩展的同时，一场“剥夺黑人选举权”(black disfranchisement)的运动也在同步进行。^①联邦内的大部分州都将自由黑人排除在选民队伍之外。新泽西、纽约、宾夕法尼亚、马里兰和北卡罗来纳等原始州在原来的州宪法中都曾允许黑人公民参与投票，但到1820年左右，新泽西、马里兰和康涅狄格州改变规定，将选举权限制在男性白人范围之内。纽约州在1821年通过法律，要求本州黑人公民必须拥有价值250美元或以上的不动产方才有资格参加选举。宾夕法尼亚州也在1837年将“种族”作为一种选民资格加入州宪法，规定只有白人才能参加投票，直接剥夺了该州五千名黑人公民的选举权。1791年至1859年共有20个州加入联邦，其中包括9个州并不实施奴隶制的“自由州”(包括俄亥俄、印第安纳、伊利诺伊、密歇根、艾奥瓦、威斯康星、加利福尼亚、明尼苏达、俄勒冈在内)，但这些州在本州宪法中无一例外地将黑人排斥在选民队伍之外。^②内战前夕，在“自由”的北部和西部，只有新英格兰地区的五个州(马萨诸塞、新罕布什尔、罗德岛、佛蒙特、缅因)允许黑人参加投票。与此同时，国会也禁止居住在尚未建州的联

^① “Black Disfranchisement”通常指南部各州在19世纪末对本州黑人公民拥有的选举权进行剥夺的“运动”。在这场“运动”中，南部各州通过修改重建州宪法的方式，对选民资格中加入了诸多限制性规定，如缴纳人头税、居住期限、文化程度等，以此来变相剥夺黑人选民的选举权。这些修宪活动虽然没有直接否定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但实际上有效地阻止了许多南部黑人参加选举，在历史上被称为是“剥夺黑人选举权”的运动。

^② Phillis F. Field, *The Politics of Race in New York: The Struggle for Black Suffrage in the Civil War Era*,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2, pp. 187-219; Alexander Keyssar, *The Right to Vote: The Contested History of Democracy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Basic Books, 2000, pp. 6, 20, 54-55;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Black Suffrage and Northern Republicans, 1860-1910*, pp. 4-7.

邦领地上的自由黑人参加投票。^①可以说，自由黑人在内战前不享有政治权利是一种普遍现象。

黑人公民虽然被剥夺了选举权，但他们没有停止过反对政治歧视的斗争。早期的争取选举权的斗争主要是在州和地方一级展开的，相互之间没有太多的协调和呼应，但在方式和指导原则上颇有相似之处。黑人采用的抗议方式主要是向州和联邦政府递交请愿信和抗议信，在理论上强调选举权与公民的政治认同之间的关系。自19世纪30年代起，新泽西的黑人公民便持续不断地向州议会发出请愿信，要求州议会废除1807年通过的禁止妇女和黑人参加投票的相关州法。迫于压力，该州议会曾在1849-1850年间考虑过修订州选举法，但最终没有成功。^②1837-1838年间，宾夕法尼亚州的黑人也对本州的所谓“改革宪法”提出抗议，因为该宪法提出要剥夺该州自由黑人的选举权。一封请愿信写道，作为公民，“[我们]应该在处置公共资源方面拥有自己的声音，因为这些资源是在我们的帮助下获得的……在所有重大的涉及我们生活和财产的公共事务上，[我们]应该拥有与我们的人数相称的知情权”。^③黑人报纸《有色美国人》在这一时期刊登了大量的抗议信。读者来信将革命时期“国父们”的讲话、言论和立法收集起来，作为证据，来挑战所谓“黑人不是美国公民”的说法。该报刊登的一封读者来信说，北部各州将“白种肤色变成行使投票权的一种资格”，实在是一种“邪恶的和可耻的”行为，因为这种行为只能被南部利用“来支持奴隶制的存在”。^④1841年在匹兹堡召开的宾夕法尼亚全州黑人大会上，包括马丁·德莱尼（Martin R. Delany）在内的大会组织者将选举权定义为公民所拥有的“所有政治权利中最具有活力、最为重要的一种权利”。^⑤纽约州的黑人领袖则抨击该州宪法只将财产资格强加于黑人公民头上的做法。他们声称，不合理的财产资格要求使得该州绝大部分的黑人公民丧失了投票权。在向白人选民发出的联名信中，黑人领袖们宣称，黑人也是“美国人”，也应该享有同等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信中将《独立宣言》和联邦宪法称之为“美国共和制的基本思想”的化身，选举权则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共和公民的权利”，只有恢复黑人公民的投票权，他们才能对美国所宣称的政治原则拥有“一种鲜活的信仰”。^⑥北部的一些白人团体也加入了黑人的抗议斗争，在州一级帮助推动黑人选举权的立法。但这些努力只有在罗德岛州才偶然取得有限的成功。在被剥夺了选举权将近二十年之后，该州黑人在1841年“多尔反叛”之后重新获得投票的权利。^⑦

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是内战前最为著名的黑人废奴主义者，他猛烈抨击北部剥夺黑人选举权的行为。1847年，在宾夕法尼亚州诺里斯敦的一次演讲中，道格拉斯提出：北部各州对黑人选举权的剥夺违反了美国革命所捍卫的最根本的原则，即“无代表权不纳税”，而将黑人公民排斥在政治参与之外必将在黑人团体中制造出一种对州政府的敌意和异化的情感。^⑧这是他第

① 根据1860年联邦人口统计资料，这五个允许黑人投票的新英格兰州的黑人人口为16 084。在其他18个对黑人投票权有限制或完全剥夺的自由州的黑人人口总数为225 242。当时全国的自由黑人人口总数为488 070。参见 *Historical Statistics of the States of the United States: Two Centuries of the Census, 1790-1990*, compiled by Donald B. Dodd, Westport: Greenwood Press, 1993。

② George Fishman, *The African American Struggle for Freedom and Equality: The Development of a People's Identity, New Jersey, 1624-1850*, New York: Garland Publishing, Inc., 1997, pp. 241-244, 246-247。

③ 转引自 Alexander Keyssar, *The Right to Vote*, p. 57。参见 *The Colored American*, January 13, 27, March 22, April 15, 19, May 3, June 2, July 14, November 3, 1838。

④ “Colored People of Pennsylvania,” *The Colored American*, April 19, 1838; 同见 *The Colored American*, January 13, 27, March 22, April 15, 19, May 3, June 2, July 14, and November 3, 1838。

⑤ Victor Ullman, *Martin R. Delany: The Beginnings of Black Nationalism*, Boston: Beacon Press, 1971, pp. 40-45, quote on p. 41. 同见 *Reports of The Colored American*。

⑥ A. Steward, C. L. Reason, H. H. Garnet, and Wm. H. Topp, “Address of the New York State Convention of Colored Citizens, to the People of the State,” *The Colored American*, December 19, 1840; 同见 Joel Schor, *Henry Highland Garnet: A Voice of Black Radicalism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Westport: Greenwood Press, 1977, pp. 47-49, 70-71, 143。

⑦ Foner, *Free Soil, Free Labor, Free Men: The Ideology of the Republican Party Before the Civil War*,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0, pp. 281-287; Richard H. Sewell, *Ballots for Freedom: Antislavery Politics in the United States, 1837-1860*,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 97-98, 173-182, 335。

⑧ Frederick Douglass, *The Frederick Douglass Papers, Series One, Speeches, Debates, and Interviews*, ed. John Blassingame, 5 vols.,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79-1992 (此后引用简称为 *FDP*) , Vol. 2, pp. 89-90。

一次提到公民的“政治认同”与“政治参与”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1855年，在对纽约州宪法的歧视性选举权规定的批判中，道格拉斯再度强调了这种关系，并提出了黑人的政治“本土性”(nativity)的观点。他认为，从政治归属来看，黑人应该是“本土出生的美国人”，因为他们参与了美利坚共和国的创建，在政治和意识形态方面持有与《独立宣言》所宣示的原则“完全一致的立场”，并也始终使用一种与《独立宣言》“完全一致的语言”来表述他们的政治情感。他对纽约州州议会发出呼吁，将选举权平等地赋予本州的黑人公民吧，这样不仅可以使“你们的体制”变得对黑人更加具有吸引力，而且也将会给予黑人群众以更多的理由来“热爱你们的政府”，^①而如果没有选举权，“理论上，我们是自由的——但实际上，我们仍然是奴隶”，因为“我们所拥有的自由来自于[他人的]赏赐，而不是从应有的权利中衍生而来的”。^②显然，在道格拉斯的思考中，公民资格与公民权利(尤其是公民参与政治的权利)是联系在一起的，而19世纪上半叶流行的法学理论则是企图将两者分开。内战前各州的宪政实践更是将公民权利中的政治权利和民事权利做了严格的区分。即便在内战初期，共和党的领袖人物和联邦政府官员也拒绝承认选举权是共和体制中公民所必须享有的一种普遍性权利。^③

除此之外，道格拉斯和其他黑人领袖还特别强调联邦宪法和联邦国家在改正种族歧视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这在当时的美国政治思想中是极为超前的。19世纪盛行的宪政理论奉行“二元联邦制”的原则，强调对州权的维护，但道格拉斯认为，联邦宪法的主要目的是“树立正义”和“保证得享自由”，而不只是保护州权。在他看来，联邦政府应该在赋予黑人选举权方面承担起责任^④因为在美国体制下，是联邦、而不是州，代表着美国的国家性和美利坚民族的共同价值观，是联邦国家的福利、繁荣、声誉和荣光为美国人的“共同权利、共同责任和共同的祖国”奠定了基础。^⑤

令人值得注意的是，在提及美国政府的时候——无论是州政府还是联邦政府——道格拉斯经常使用的代词是“your”(你们的)，而不是“our”(我们的)。这种语言的修辞富有深意，同时表现了内战前北部自由黑人内心深处在国家认同、政治认同上的情感障碍与异化感。北部白人社会中盛行的对黑人选举权的反对则更加促发了这种异化感的生长。即便是那些主张对奴隶制的任意蔓延加以限制的共和党人，也忠实地分享与鼓吹这种大众情绪。1858年，作为共和党政治新星的林肯就曾极为清楚地宣称：美国“作为一个国家”不能够“继续永久地处于半自由、半奴隶制的状态”，但他也不会“违背绝大多数白人的感情”去想象和鼓吹一种白人和黑人同享政治和社会平等的可能。^⑥1860年总统大选时，共和党人因担心被民主党人贴上亲黑人的标签，居然在该党的竞选纲领中对黑人的权利保持缄默，只字不提，而只是强调要限制奴隶制在西部领土上不受节制的蔓延。同年，纽约州的共和党选民帮助林肯在该州获胜，但他们却未能有勇气通过该州主张黑白公民选举权平等的州宪法修正案。

① Douglass, “We Ask Only For Our Rights: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Troy, New York, On 4 September 1855,” *FDP*, Vol. 3, pp. 91-96.

② Douglass, “Citizenship and the Spirit of Caste: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New York, New York, On 11 May 1858,” *FDP*, Vol. 3, p. 211.

③ 在一篇讨论公民资格的文章中，黑人杂志《盎格鲁-非洲人杂志》的作者詹姆斯·麦克恩·史密斯曾指出投票权是罗马时代公民拥有的“公共权利”之一种，现代公民权则是从罗马时代衍生而来的。See Smith, “Citizenship,” *The Anglo-African Magazine*, Vol. 1, No. 5, May 1850, reprint, New York: Arno Press and the New York Times, 1968, pp. 144-150. Also see *The Colored American*, December 19, 1840. 林肯的司法部长爱德华·贝茨(Edward Bates)曾在内战中就美国公民资格的界定和范围发表了一份意见，指出“本土出生”、而不是种族和肤色，应该是获得美国公民资格的基础；但他坚持认为公民身份与选举权是分离的，因为前者是一个“政治地位”或一种个人对某一政治实体的法律归属问题，而后者则是一种特权，由国家根据自己的需要来任意赐予。关于贝茨的司法意见，参见 *National Anti-Slavery Standard*, Vol. XXIII, No. 35, January 10, 1863, p. 1, columns 1-5.

④ 道格拉斯同时也将联邦宪法解释为是联邦政府与包括黑人在内的美国人民之间的一种契约。这种解释与他长期以来持有的一种观点是相吻合的，即全国政府是推动改革的杠杆。Douglass, “The Political Response to Slavery’s Aggressions: Addresses Delivered in Syracuse, New York, On 28 May 1856,” *FDP*, Vol. 3, pp. 134-142.

⑤ Douglass, “The Dred Scott Decision: Addresses Delivered in Part, in New York, New York, in May 1857,” *FDP*, Vol. 3, pp. 163-183, quote on p. 173.

⑥ Lincoln to George Robertson, Springfield, Illinois, August 15, 1855, *CW*, Vol. 2, pp. 317-318; Lincoln, Speech at Peoria, Illinois, October 16, 1854, *CW*, Vol. 2, pp. 247-283; quote on 256. 在1858年与Stephen Douglas的辩论中，林肯曾多次重复他对黑白政治平等的反对意见。参见 *CW*, Vol. 2, pp. 519-520, 541; Vol. 3, pp. 16, 79, 403.

在道格拉斯看来，这种结果充分暴露了北部共和党人的虚伪：他们希望阻止奴隶制的蔓延，但不愿赋予黑人以平等的权利。他讥讽道，在声称反对奴隶制的共和党人眼中，黑人选举权的议题如同是一个“长相难看的丑孩子……绝不适合在如此高贵的场面中抱出来展示”。^①

三、内战与黑人政治认同的转化

1861年4月12日，南卡罗来纳州民兵对位于查尔斯顿的、驻有联邦军队的萨姆特要塞发动炮击，打响了美国内战的第一枪。对于林肯来说，这场炮击埋葬了“以和平方式拯救联邦的最后一线希望”，但对于非裔美国人来说，这场炮击则带来了千年一遇的获得解放的机会。^②从战争打响起，黑人领袖们便将内战定义为一场“废除奴隶制的战争”，并对林肯提出的渐进、补偿性的废奴政策提出了批评。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在1862年1月宣称道，在“奴隶制”和“自由”之间，联邦政府无法选择“逃避”。直到一年之后，林肯才在他的第二份《国情咨文》中接受了道格拉斯的说法，宣称在废奴问题上“我们不能逃避历史”。^③战争打响之后，道格拉斯抓住机会，重新塑造了非裔美国人与联邦政府之间的政治关系，并开始将联邦政府视为黑人可以依赖的政府。1862年2月，在波士顿的一次演讲中，他提到，尽管联邦政府曾经有过许多的缺陷，但“我们的政府……仍然是我们的政府”，而他本人，无论“在出身、感情、思想、希望、理想和责任感方面，我都是一个美国公民”。^④

同样，林肯也感到为了拯救联邦，他必须打破战前宪政秩序的约束。那些埋藏于“死气沉沉的过去的教条”已经“不足以抵挡现时的疾风骤雨”，他在1862年对国会说道，“我们必须要与与时俱进……必须要有新的思想，必须要采取新的行动”。^⑤1862-1863年间，通过签署和颁布《解放奴隶宣言》林肯将联邦的命运与废奴事业捆绑在一起，为自由的和尚处在奴役之中的美国人同时争取“一种自由的新生”。这在此后战争进程中成为林肯的政治立场。^⑥他认识到，那些愿意“为我们而献身”的黑人士兵是冲着“自由的承诺”而加入联邦军队的。^⑦所以他从未从这个立场中退却半步。然而，在考虑如何重建南部各州的“共和政府”的时候，林肯起初并没有将黑人考虑在内，而只是期望依赖白人选民。^⑧

与林肯一样，当战争还在进行时，非裔美国人就已经开始考虑重建的问题。他们拥有一种与林肯和北部共和党人不同的政治想象和主张。这种想象和主张通过道格拉斯在内战期间发表的一系列演讲中得以表达。道格拉斯认为，因为奴隶制“已将自己的特征深深地嵌入到”美国社会的各个方面，奴隶获得解放之后，更需要有一种国家行动紧随其后，以“征服奴隶制的偏见，并欢迎成年黑人加

^① Douglass, "Equal Suffrage Defeated," *Douglass' Monthly*, December 1860, reprint, New York: Negro University Press, 1960, p. 369.

^② Lincoln, Annual Message to Congress, 3 December 1861, *CW*, Vol. 5, pp. 35-53; David W. Blight, *Frederick Douglass' Civil War: Keeping Faith in Jubilee*,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79.

^③ Lincoln, Annual Message to Congress, 3 December 1861, *CW*, Vol. 5, pp. 35-53; David W. Blight, *Frederick Douglass' Civil War: Keeping Faith in Jubilee*, p. 79; Douglass, "Fighting the Rebels with One Hand: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Philadelphia, Pennsylvania, on January 14, 1862," *FDP*, Vol. 3, pp. 473-488, quote on pp. 481, 488; Lincoln, Annual Message to Congress, December 1, 1862, *CW*, Vol. 5, pp. 518-537, quote on p. 537.

^④ Douglass, "The Black Man's Future in the Southern States: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Boston, Massachusetts, on 5 February 1862," *FDP*, Vol. 3, pp. 489-508, quote on p. 493.

^⑤ Lincoln, "Annual Message to Congress," December 1, 1862, *CW*, Vol. 5, p. 537.

^⑥ Lincoln, "Annual Message to Congress," December 1, 1862, *CW*, Vol. 5, p. 537. 林肯在1863-1864年间曾反复强调他绝不会从《解放奴隶宣言》的立场后退。Lincoln to Stephen A. Hurlbut, Washington, 31 July 1863, *CW*, Vol. 6, pp. 358-359; Lincoln to Nathaniel P. Banks, Washington, August 5, 1863, *CW*, Vol. 6, pp. 364-365.

^⑦ Abraham Lincoln to James C. Conkling, Washington, August 23, 1863, *CW*, Vol. 6, p. 409.

^⑧ Lincoln, "Proclamation of Amnesty and Reconstruction," December 3, 1863, *CW*, Vol. 7, pp. 53-56; Lincoln to Thomas Cottman, December 15, 1863, *CW*, Vol. 7, pp. 66-67.

入联邦军队，为共和国而战”。^①在他看来，战后解决所谓“黑人问题”的“唯一坚实的和最终的办法”就是建立起“一部不以肤色为界限的、为所有美国人所享有的、关于自由、平等和兄弟情谊的法律”。他呼吁说，仅仅“打碎奴隶们身上的锁链”是远远不够的，“为了使奴隶真正地获得解放，国家必须保证他们享有完全、完整的公民和政治平等”，因为只有“拯救了黑人，国家才能得到拯救，而只有不带肤色区别的自由与平等才能同时拯救两者”。^②1863年11月19日，林肯在宾夕法尼亚的葛底斯堡发表了举世闻名的“葛底斯堡演讲”，其中提到了美国从内战中获得“一个自由的新生”。几个星期之后，道格拉斯在宾夕法尼亚的费城阐述了他对战后美国自由和美国国家的想象：一个新的美利坚国家应该是一个“在目的和体制上统一的国家，它没有北部、南部、东部和西部之区分，没有白人、黑人之差别，而只有民族的团结，[国家]将使所有的奴隶获得自由，使所有的自由人成为选民”。对于道格拉斯来说，重建是一个创建新的美利坚民族国家的过程，这个过程需依靠前奴隶的支持和参与，而前奴隶也将通过这个过程接受美国政治的洗礼，从而成为新的美国民主的一部分。^③所以，战争的目的是在自由和平等的原则基础上争取国家的新生，重建则必须成为一种推动政治民主化的过程，因为“这一次我们不再会为船长所拯救，而必须为船员所拯救”。^④

内战时期，南北各地的黑人群众也提出了获得选举权的要求。早在1862年12月，居住在康涅狄格州哈特福特的桑德尔斯兄弟（T. P. Saunders 和 P. H. B. Saunders）便联名向国会请愿，抗议州政府以肤色为由剥夺了他们“参与州和联邦政府的事务的权利”。1863年12月堪萨斯州黑人在一次集会上提出，“重建联邦的斗争必须与赋予黑人权利的工作同步进行”，因为“[这个]国家需要黑人来投票”支持它。美国首都华盛顿所在地哥伦比亚特区的黑人居民在1863年至少两次向国会递交了要求获得选举权的请愿信。其中一封写道，只有在投票站，“一个人才能证实他的人格的存在，才能捍卫、支持和保护自己的国家”。^⑤

1862年联邦军队占领路易斯安那州的新奥尔良市后不久，当地的黑人便开始了争取获得选举权的工作，对此不仅当地白人表示出极大的敌意，联邦军队的白人指挥官也表现得十分冷淡。面对这种情况，该市黑人决定派出两名代表直接前往联邦首都华盛顿，去面见和游说林肯和国会的共和党领袖。1864年3月，两位黑人代表——让-巴蒂斯特·鲁当日和阿诺德·贝尔托诺——向林肯和国会共和党领袖递交了由当地一千名黑人签名的请愿信，希望总统和国会以联邦政府的名义，采取行动，阻止州政府对黑人选举权立法的阻挠。黑人请愿者在信中声称，联邦军队将领纳撒尼尔·班克斯（Nathaniel Banks）曾下令允许在联邦军队中服役的白人士兵参加投票，这本身就是一种违背路易斯安那州州宪法的做法；既然对白人士兵可以打破州法的限制，联邦政府也可以采用同样的逻辑允许那些为联邦而战的黑人士兵拥有投票权，所以联邦政府无权干预各州选民资格规定的说法是站不住脚的。^⑥尽管黑人代表的游说并没有产生具体的立法结果，但他们在华盛顿和北部其他城市的游说活动

^① Douglass, “The Day of Jubilee comes: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Rochester, New York, on 28 December 1862,” *FDP*, Vol. 3, pp. 543–546; Douglass, “The Proclamation and a Negro Army: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New York, New York, on 6 February 1863,” *FDP*, Vol. 3, pp. 549–569.

^② Douglass, “The Present and Future of the Colored Race in America: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Brooklyn, New York, on 15 May 1863,” *FDP*, Vol. 3, pp. 570–584, quoted on pp. 572, 575.

^③ Douglass, “The Mission of the War: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New York, New York, on 13 January 1864,” *FDP*, Vol. 4, pp. 3–24, quote on pp. 11–12.

^④ Douglass, “Emancipation, Racism, and the Work Before Us: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Philadelphia, Pennsylvania, on 4 December 1863,” *FDP*, Vol. 3, pp. 598–609, quote on pp. 608–609.

^⑤ Benjamin Quarles, *Lincoln and the Negro*,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p. 225;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 12. 值得注意的是，在早期的讨论黑人选举权的话语中，拥有选举权与拥有男性力量和男性性格的思想往往联系在一起，这种思想反映出19世纪男性选举权主导的民主体制和实践对黑人社区的影响。

^⑥ Donald E. Everett, “Demands of the New Orleans Free Colored Population for Political Equality, 1862–1865,” *Louisiana Historical Quarterly*, 38: 41–64; also see Charles Vincent, *Black Legislators in Louisiana During Reconstruction*,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 16–47; C. Peter Ripley, *Slaves and Freedmen in Civil War Louisiana*, Baton Rouge: Louisian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76, pp. 161–164;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 12.

证实了北部激进共和党人反复陈述的一个观点，即具有政治觉悟和活动能力的黑人代表了战后南部的未来，他们将对南部的“邪恶和敌意”构成“一种自然的反制力”。^①詹姆斯·琼斯是一名驻扎在新奥尔良市的黑人士兵，他亲眼见证了白人控制的州制宪会议对黑人选举权问题所表现的“强烈的抵制”。但他同时也证实，路易斯安那州的黑人开始“意识到我们种族不再只是仆人、商品和财产”。^②

内战也激发起北部黑人恢复了争取政治权利的斗争。1864年10月，纽约州的黑人利用全州黑人大会发动了一场全国联合行动，将黑人选举权变成当年总统大选的一个议题。这次大会创建了一个全国平等权利联盟的组织，授权其执行委员会“采取必要的步骤，为各地的黑人争取权利和改进他们的处境”。^③道格拉斯和其他黑人领袖在大会上发言，对第十三条宪法修正案的法案表示欢迎，但同时发出警告说，如果奴隶解放不与赋予黑人选举权的行动同步进行，黑人的自由将不会得到永久性的保障。道格拉斯提醒国会共和党人说，有二十万黑人士兵作为“志愿者”参加了捍卫联邦的斗争，“在一个共和制的国家，普选权应该是一种当然的法律，”黑人公民希望“在国家的立法中拥有自己的声音”。^④

内战期间，尤其是在林肯的《解放宣言》颁布之后，黑人们经常使用这样一种理论来争取选举权：既然黑人为捍卫联邦做出了牺牲，他们理应得到在政治上被赋予平等权利的“回报”。在1862年、1863年帮助联邦政府招募黑人士兵时，道格拉斯曾鼓励黑人加入联邦军队，将“美国这个大家庭”视为自己的国家。他同时也提醒联邦政府说，政府负有责任，以完整、平等的权利来回馈黑人士兵。来自密苏里州圣路易市的黑人牧师艾伦也将黑人为内战的牺牲与和平时期应该享有的政治权利结合起来。在他看来，公民获取选举权的资格取决于他的智力与（对国家的）忠诚感，而不是他的肤色“既然你允许黑人拿起枪来为联邦而战，为何不允许他使用选票为联邦而战？”^⑤黑人群众也将选举权与1776年美国革命建立起来的两项“根本真理”联系起来，一是自由的人民必须拥有自治的权利，二是无代表权不纳税。密苏里州的黑人说，他们为本州贡献了大量的税收，但他们“从来没有被允许品尝自己劳动的甜蜜果实”。^⑥哥伦比亚特区的黑人也抱怨说，在如何处置他们所纳的税收问题上，他们从来不曾有过发言权。^⑦

在争取权利的活动中，许多黑人分享了道格拉斯在战前提出的观点，即选举权不仅是一种实在的、可用的权利，而且也是一种独特的公民认同和公民价值的象征，标志着个人的政治归属。黑人之所以十分看重参与政治的权利，是因为在他们看来，美国政府是“建立在一种富有特色的思想之上的”政府，而这个思想就是“全民普选权”。道格拉斯一针见血地指出了美国体制的潜在本质：如果美国是一个奉行君主制、专制或贵族制的国家，选举权被剥夺“对我来说并没有太多的伤害”；但在一个共和体制国家中，我们如果被排除在政治参与的程序之外，无异于被人“在我们身上贴上低人

^① Douglass, "Representatives of the Future South: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Boston, Massachusetts, on 12 April 1864," *FDP*, Vol. 4, pp. 24-31, quote on p. 29.

^② James Jones, "A Letter from a Soldier in New Orleans," (Letter to Editor, June 19, 1864),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16, 1864.

^③ 参加这次会议的有140名黑人代表，来自18个州。其他著名的黑人领袖包括 William Wells Brown, Henry Highland Garnet, Peter H. Clark, George L. Ruffin, Robert Hamilton, William Howard Day, George T. Downing, John M. Langston, Jonathan C. Gibbs, William Keeling and A. H. Galloway 等。Herbert Aptheker, ed., *A Documentary History of the Negro People in the United States*, New York: Citadel Press, 1951, pp. 511-515; Ena L. Farley, *The Underside of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The Struggle Over the Issue of Black Equality*, New York: Garland, 1993, pp. 8-9.

^④ *Proceedings of the National Convention of Colored Men Held in Syracuse, New York, October 4-7, 1864*, 44-62, in Philip S. Foner, *The Life and Writings of Frederick Douglass, Volume III: The Civil War, 1861-1865*, New York: International Publishers, 1952, pp. 418-423;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p. 11-12.

^⑤ For example, Douglass, "Fighting the Rebels with One Hand," (January 14, 1862), *FDP*, Vol. 3, pp. 473-488; Douglass, "The Present and Future of the Colored Race in America," (May 15, 1863), *FDP*, Vol. 3, pp. 570-584, quote on p. 572. "Negro Suffrage,"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April 1, 1865.

^⑥ Douglass, "Black Freedom is the Prerequisite of Victory: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New York, New York, on 13 January 1865," *FDP*, Vol. 4, pp. 51-59. "Negro Suffrage," *Christian Recorder*, April 1, 1865.

^⑦ Douglass, "What the Black Man Wants: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Boston, Massachusetts, on 26 January 1865," *FDP*, Vol. 4, pp. 59-69, quote on pp. 61, 62.

一等的标记。”对于一些北部报纸起劲鼓吹的另外一种论调——即黑人过于愚昧和低贱，无法聪明地运用选举权，黑人领袖也予以严厉的驳斥。“如果我们对什么叫被处以绞刑知道得一清二楚，我们就懂得如何投票”，道格拉斯反驳说。黑人参与了所有保卫联邦的战争——独立战争、1812年战争以及内战，但与此同时他们又始终被剥夺了选举权，在黑人看来，这两个并列的事实无不充满讽刺意味，充分暴露出美国民主制度的虚伪。“难道我们只能在战争时代充当公民、在和平时代充当外国人的角色吗？”道格拉斯质问道，“这样做难道可以被称之为正义吗？”^①

内战期间黑人争取选举权的呼声和黑人士兵在战场上所表现出来的勇敢与忠诚对林肯和国会中的共和党议员无疑是有影响的。^②对于林肯来说，黑人士兵“在战场上如此英勇地证实了他们的坚强”，“用鲜血证明了他们有获取选票的权利”，因此他认为，联邦的恢复必须“基于黑白种族公民权利和政治平等的原则之上”。^③1864年3月，林肯在白宫会见了来自新奥尔良市的两位黑人代表之后，立即给联邦军队在路易斯安那州的军事州长迈克尔·汉恩（Michael Hahn）写信，“以个人的名义”建议汉恩考虑将选举权赋予那些聪明的黑人和黑人士兵，因为这些人“有可能在未来自由的大家庭经受考验的时刻帮助保卫自由的宝石”。^④林肯的信被透露给一些国会共和党领袖和参加路易斯安那州制宪会议的代表，推动了该州制宪会议做出决定，授权该州议会以智力程度和为联邦军队服役作为基础赋予本州公民以选举权。^⑤到1865年初内战即将结束时，林肯显然已经接受了黑人选举权的原则，但在立法程序上，他仍然希望通过各州的立法程序来贯彻实施这一原则。^⑥

四、革命性宪政主义思想的形成

尽管林肯的“重建计划”并没有将黑人纳入南部政治重建的进程中，但他对待黑人选举权问题的态度却发生了重要的变化。这种变化在他去世前的最后一次公开演说中清楚地表露出来。^⑦正因为如此，他在1865年4月的遇刺使整个黑人社区感到异常的悲愤。作为林肯的“思想伙伴”的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认为，林肯对“提高”黑人地位的问题抱有一种“深深的关切”，他因此感到林肯的

^① Douglass, “What the Black Man Wants: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Boston, Massachusetts, on 26 January 1865,” *FDP*, Vol. 4, pp. 59-69, quote on pp. 61-63, 67.

^② 林肯在不同的场合反复提及黑人士兵对内战的贡献，参见 Lincoln to Address at Sanitary Fair, Baltimore, Maryland, April 18, 1864, *CW*, Vol. 7, p. 301; Lincoln to Charles D. Robinson, Washington, August 17, 1864, *CW*, Vol. 7, pp. 499-500; Lincoln, Speech to the One Hundred Sixty-fourth Ohio Regiment, August 18, 1864, *CW*, Vol. 7, pp. 504-505; Lincoln, Interview with Alexander W. Randall and Joseph T. Mills, August 19, 1864, *CW*, Vol. 7, pp. 506-508。关于黑人请愿代表对国会共和党人的影响，参见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p. 11-13。

^③ Lincoln to James S. Wadsworth, January 1864, *CW*, Vol. 7, pp. 101-102。此信发表在 *New York Tribune* (September 26, 1865) 上，但学者们相信林肯写作此信的时间应该是在1864年1月，也就是在威尔德尼斯战斗（Battle of the Wilderness, May 5-7, 1864）之前，Wadsworth在这次战斗中丧生。

^④ Lincoln to Michael Hahn, March 13, 1864, *CW*, Vol. 7, p. 243;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 19; Quarles, *Lincoln and the Negro*, pp. 227-228。

^⑤ 林肯的信在他去世后发表在《纽约时报》（*New York Times* on June 23, 1865）上，同时发表的还有宾夕法尼亚州共和党众议员凯里（William D. Kelley）的信。凯里从汉恩处获得林肯原信的抄件，并说当时林肯曾向他和其他几位共和党人展示此信。汉恩在给凯里的回信中（同时发表）回忆说，林肯的信使用了一种“缓和优雅的语调”，但却“赋予了这个简单的提议十分深重的思考”。他曾将林肯的信与其他路易斯安那州的领袖人物分享，并致信林肯，询问是否可以公布此信，但林肯没有做出答复。*New York Times*, June 23, 1865。

^⑥ Lincoln, “Address at Sanitary Fair, Baltimore, Maryland,” April 18, 1864, *CW*, Vol. 7, p. 301。1864年，林肯一直在积极地思考他在应对就宪政体制是在何种程度和多大范围内能够做到“具有新的思想，采取新的行动”。他深知宪法的重要性，对自己捍卫宪法的责任也十分清楚，但他也在考虑“当国家失去之后，还有可能保卫宪法吗？”他也曾考虑过这样的可能性，即“某些在其他情况下原本不合宪的政策，在保存国家的斗争中，可能因其对于保存宪法不可或缺，从而变成合法的【政策】”。Lincoln to Albert G. Hodges, Washington, DC, April 4, 1864, *CW*, Vol. 7, pp. 281-283。

^⑦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 19。

去世尤其“是一种个人的、也是一种国家的巨大不幸”。^①然而，当林肯的去世激发起黑人对共和党前所有未有的支持的同时，他们对继任总统安德鲁·约翰逊的重建政策却倍感失望。约翰逊继任总统时，战事已经结束，他的重建政策继续将黑人排除在重建的政治过程之外，但对前南部同盟的官员却大量予以宽恕，欢迎他们在宣誓效忠联邦之后重新回到美国的宪政体制中来。

自1865年下半年起，由费城非洲卫理公会（AME Church）出版的黑人教会报纸《基督教实录报》（*Christian Recorder*）采取非常行动，连续发表了一系列社论和读者来信，对约翰逊的重建政策提出毫不留情的批评。该报的社论反复引用林肯的话语，来证实逝去的总统对黑人忠诚的欣赏和对黑人士兵的贡献的认可，敦促约翰逊与国会激进共和党人合作，共同推动黑人选举权的事业。该报呼吁北部各州将“白人”的字样从州宪法的选民资格限制中删除。面对黑人选举权在“自由的北部和实行奴隶制的南部”普遍地被剥夺的现实，该报在1865年7月1日的社论中声称，它不能“再保持沉默”，容忍对黑人选举权的剥夺，因为这种公然的剥夺正是对《独立宣言》签署者们的“一种持续的诋毁”。该报声称，美国白人已经“令人感到悲哀地从他们[曾经笃信的]首要原则中蜕变和堕落了”，甚至“容忍自己鼓励和制造一种剥夺黑人权利的体制”，他们这样做是“犯下了一桩巨大的盗窃罪”。该社论要求南部白人放弃“那些本不属于你们的东西，将上帝赋予我们的权利完整地归还给我们”，否则上帝“会要惩罚你们的，用鞭子无数次地抽打你们”。^②

对于南部黑人每天都要面临的无数危险和威胁，约翰逊抱着一种漠不关心的态度，这使得北部的黑人感到异常愤怒。该报社论所使用的严厉、苛刻的语言则真实地反映出了黑人社区的强烈不满与失望。《基督教实录报》发表的大量来自南部读者的信件，则对南部黑人所处的境况做了生动的描述。一位来自密西西比州纳齐兹的读者来信，报告了“发生在黑人身上”的许多“恐怖、暴力和不正义”的事件。写信人告诉北部读者说，奴隶制并没有在密西西比州消亡，所谓奴隶解放“不过只是一种策略而已，一种为保证联邦军队获胜而使用的低劣的策略而已”。写信人还声称，当我们做奴隶的时候，“因为我们身上带有主人的投资，我们多少还会从主人那里得到一些保护”，但现在“我们作为自由人却不能得到法律的任何保护”。写信人呼吁说，为了自卫的目的和为了保证内战的成果，每个黑人需要“完全地……被赋予选举权”。没有选举权，所有其他的权利都是“没有基础的，如同影子一样的虚无缥缈”。写信者要求联邦政府不要遗弃获得自由的黑人，让他们听由[南部]白人的处置，而南部白人“犯有许多有辱联邦的罪行，包括在利比监狱或安德森维尔监狱无情地摧残联邦士兵，在皮洛堡（Fort Pillow）冷血无情地屠杀黑人士兵，以及刺杀林肯等”。为了应对这些“拥有选举权的叛徒们”，联邦政府必须以选举权来武装获得自由的黑人。^③

战后南部白人的政治恐怖主义使得黑人开始启用新的宪政语言。他们对旧的宪政秩序越来越持有的一种批判态度，不再一味依赖于战时使用的“黑人应该得到回报”或“选举权是公民身份的一部分”等话语。当约翰逊声称他的重建政策的前提是捍卫联邦宪法以及宪法所明确保护的州权时，《基督教实录报》则认为，联邦宪法以及内战前的联邦法和州法从根本上讲是有严重缺陷的。为了保护黑人解放的成果和构建一个新的民主国家，美国人需要想象一种新的革命性宪政主义，并将之付诸实践。在1865年7月15日发表的社论中，该报对这种新的宪政观做了有力的论述：内战的确是发生在美国的“一场革命”，它不仅摧毁了奴隶制，也摧毁了“一切与奴隶制有关联的法律”；黑人通过内战从

^① Douglass, “On Martyred President: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Rochester, New York, on 15 April 1865,” *FDP*, Vol. 4, pp. 74–79, quote on 76. 尽管他对林肯多有批评，道格拉斯后来对林肯表示出由衷的尊重和感激。1876年他曾说，因为林肯死于一个亲奴隶制的暗杀者之手，所以对于黑人来说，他更是令人感到“加倍可亲”和“永久的珍贵”。Douglass, “The Freedmen’s Monument to Abraham Lincoln: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Washington, D. C., on 14 April 1876,” *FDP*, Vol. 4, pp. 427–440, quote on p. 440.

^② Douglass, “On Martyred President: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Rochester, New York, on 15 April 1865,” *FDP*, Vol. 4, pp. 74–79, quote on p. 76. 同见 Douglass, “The Freedmen’s Monument to Abraham Lincoln: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Washington, D. C., on 14 April 1876,” *FDP*, Vol. 4, pp. 427–440, quote on p. 440. “The Right of Franchise,”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June 10, 1865. “Suffrage for Our Oppressed Race,”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1, 1865.

^③ P. Houston Murray, “Negro Suffering and Suffrage in the South,” (Letter to Editor, Natchez, Mississippi, June 10, 1865),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1, 1865.

奴隶变成了公民，但他们的公民身份“不是由某个州的法律所赋予的，而是由这场革命所赋予的”；正因为“他们不再是其他什么人”而变成了美国公民，所以国会必须以公民的身份对待获得解放的黑人，赋予他们以平等的公民权利。该社论称，如果黑人不是公民的话，“那他们就什么也不是”；“如果他们不能投票的话，那他们也就不能被代表”。^①从这篇社论中，我们至少可以读出两个极具原创性的观点：（1）旧联邦的宪政体制是建立在以种族界限为基础的不完整的自由之上的，因此不能依赖它来构建一个旨在实现和追求完全自由的新国家；（2）前奴隶在获得解放后必须立即转变成平等的公民，并被赋予政治上的权利，因为在“自由”与“奴隶制”之间并没有什么过渡性的中间选择，一个人如果只拥有不完整的自由（即没有选举权的自由），那就意味着他根本就不拥有自由。^②《基督教实录报》的这种理论正是国会中激进共和党人所欣赏的。

与此同时，黑人也将美国的重建和黑人争取选举权的活动与当时欧洲大陆的民族国家争取独立和政治民主变革的大趋势结合起来。当南卡罗来纳州州长继续使用战前的斯科特案判决的语言，声称美国政府是一个白人政府的时候，《基督教实录报》的一位黑人作者写道，美国黑人争取选举权的斗争与欧洲国家当时进行的争取自由和民主的斗争在本质上是—致的，与匈牙利人、意大利人和其他欧洲人一样，美国黑人也拥有同等的对自由的向往。^③

从奴隶制中走出来的南部黑人也加入了要求获得平等权利的斗争。在北卡罗来纳州的第一次黑人大会上，黑人领袖们坚定地提出了要求获得在法庭作证的权利、参加陪审团的权利、“在法院为黑人充当律师的权利”以及“拥有投票权”的权利。肯塔基的黑人也向州议会多次发出请愿信，要求获得完整的平等。激进共和党人曾企图在1866年初将选举权赋予哥伦比亚特区的黑人，虽然屡遭失败，但当地的黑人认为，平等选举权的问题“在我们的人民中激发起一种仅次于著名的《解放奴隶宣言》的激动”。^④

黑人领袖们则采取了直接向联邦政府施加压力的做法。1866年2月7日，一群黑人领袖前往白宫会见约翰逊总统，要求共和党政府赋予解放的黑人以政治上的权利。这个举动是来自黑人方面的前所未有的、直接的政治参与行动。黑人领袖们虽然没有选举权，也没有在国会或联邦政府中担任公职，但他们却大胆地担当起新国家和“自由的重生”的构建者的角色，直面挑战约翰逊总统的重建政策。前往白宫的黑人代表中包括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和他的儿子路易斯。在白宫，黑人领袖们再次提及林肯的遗产，对林肯所做出的“将帮助捍卫国家的刀剑交到我们手中”的决定极为赞赏，他们要求约翰逊也将“拯救我们自己的选票交到我们手中”。^⑤但是约翰逊拒绝了这一要求。他认为，如果由联邦政府将黑人选举权强加于南部各州，势必会在南部导致一场“种族间的竞争”，丝毫无助于“改善”绝大部分黑人目前所处的境况。他声称美国政府的“第一原则”是“人民[拥有]自己管理自己的权利”，正是因为要恪守这个原则，他不会在“不经南部白人的同意”之前将黑人选举权强加于他们头上。约翰逊还对黑人代表说，他并不自以为“比上天更加聪明，或比自然法则更加坚

① “Dynamics of the Ballot,”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15, 1865. 这篇文章将约翰逊的立场误解为是支持黑人选举权的。

② 其他黑人也讨论过权利与公民身份不可分离的观点。罗伯特·珀维斯 (Robert Purvis) 在回应贝茨关于公民身份的解释和《解放奴隶宣言》时说，当司法部长和国务卿将黑人视为公民的同时，他们“在象征意义上也承认了我的权利和我的受压迫的同胞的权利”。这种承认也“正式地赋予了我们曾经极残酷地被剥夺的权利”。*National Anti-Slavery Standard*, Vol. XXIV, No. 1, May 16, 1863, p. 3, column 4-5.

③ C., “Our Charleston Letter,” (Letter to Editor, no date), *Christian Recorder*, September 30, 1865.

④ “The Congressional Reconstruction Plan,” *Christian Recorder*, October 28, 1865; Victor B. Howard, *Black Liberation in Kentucky: Emancipation and Freedom, 1862-1884*, Lexington: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3, pp. 146-147; W. W. H., “Letter from Washington, D. C.,” (Letter to Editor, January 25, 1866), *Christian Recorder*, February 3, 1866.

⑤ Douglass, “The Claims of Our Race: An Interview with President Andrew Johnson in Washington, D. C., on 7 February 1866,” *FDP*, Vol. 4, pp. 98-99.

强”，他所做的一切不过是顺应“事情的自然规律”而已。^①

约翰逊的理由被黑人领袖斥为是“完全站不住脚的”，总统的态度和政策“对我们种族和对整个国家的最高利益来说，都是充满偏见的”。黑人领袖在他们致约翰逊的书面答复中质问道：既然总统宣称自己希望成为带领黑人走出困境的“摩西”，那为什么要在剥夺黑人应该拥有的“所有的自卫武器”的同时却给予了他们从前的主人“如此大量的政治权力”呢？黑人领袖还反驳了约翰逊关于“种族间的竞争”的托辞，“种族间的和平”不是靠“贬损一方、抬高另一方”的方式来取得的，而必须诉诸“在所有的阶级[和种族]之间保持一种同等的正义”。^②

1866年3月，约翰逊对《民权法案》(Civil Rights Bill)和《自由民局法案》(Freedmen's Bureau Bill)的双双否决再度引发了《基督教实录报》及其读者的新一波抗议。该报将约翰逊视为一个软弱无能、无所作为、不敢担当的人物，充满信心地表示他的重建政策将被国会共和党人击败。尽管约翰逊是一个“类如[出卖耶稣的]犹大一样的家伙”，并带有一种“不可饶恕的原罪”，一位对国会共和党议员也颇不以为然的读者写道，共和党人也同样地背叛了林肯，他们将黑人当成一种“令人讨厌的手中刺”来对待。即便共和党人把持的国会最终能够推翻约翰逊对《民权法案》的否决，《基督教实录报》认为国会提出的替代计划也是“极不可取的”，因为它仍然没有将黑人纳入到政治重建的过程中来，仍然没有赋予黑人以平等的参与政治的权利，而投票权如同是南部黑人的“呼吸权”。^③道格拉斯也认为，约翰逊的权力已经变成一种对美国民主有害的力量，陈旧过时的国家机器正在一步一步地毁灭着按种族平等的原则来创造新美国的前景。在他看来，奴隶解放是美国历史上的一个伟大的行动，但这个行动“所具有的光荣中的一半已经丧失在实施解放的滞缓之中”，它的伟大历史意义“已经无可挽回地消逝在历史之中了”，它“不再被看成是一个伟大国家在面临对与错、真实与虚假、自由与奴隶制时所做出的神圣选择的行动……而只被看成是一种[为]军事上的需要[而采取的行动]”。^④

约翰逊的一系列破坏性政策和行动使道格拉斯产生了一种紧迫感，他决心对旧的联邦宪政秩序提出正面挑战。1866年9月，在“南部联邦忠诚者大会”上的演讲中，道格拉斯勾勒出他对新的美国民族国家的想象，阐述了他的政府观。他认为，政府不仅仅只是一种官僚体制，而必须具有道德的灵魂，“必须始终为它的人民所爱戴”。道格拉斯引用早年清教徒的传统和当时欧洲正在进行的民族国家构建运动来说明，民族国家不是一个冰冷、生硬的体制，而是一种道德与价值观的化身，这种观点与他在内战期间提出的国家是公民的“情感的统一体”的思想是遥相呼应的。^⑤

1867年2月，就在国会即将通过军事重建法之前，道格拉斯在密苏里州的圣路易斯发表了一次公开演讲，对他的“转换生成宪政主义”的观点做了更为透彻的阐述。他提出，在一个共和制国家中，投票箱理应成为“我们体制中的安全阀”，但南部对投票权的滥用制造出一场反对宪法的“令人感到恐惧的叛乱”；联邦之所以从叛乱中得以存活，并不是因为原联邦宪法所拥有的法律细节或设计，而是因为我们“有一个诚实的总统和支持他的聪明而富有忠诚感的人民”；正是这些“心智高尚的人构成了国家，他们视社会为一种高于其形式之存在，[视国家]为一种不局限于法律条款之精神”。这里，我们看到，道格拉斯的“国家”定义始终兼具“体制”和“道德”两个内容。如果一

^① Andrew Johnson, "Response of the President," *FDP*, Vol. 4, pp. 100-104. 约翰逊也许没有意识到，他的这番表白在语气和内容上与林肯在1864年的表述几乎完全雷同。林肯在给霍奇斯的信中曾说“我不敢说[我]在掌控事物，但坦率地承认是事物在掌控着我”(I claim not to have controlled events, but confess plainly that events have controlled me)。Lincoln to Albert G. Hodges, Washington D. C., April 4, 1864, *CW*, Vol. 7, pp. 281-282.

^② "Reply of the Colored Delegation to the President," (Washington, D. C., February 7, 1865), *Christian Recorder*, February 17, 1866.

^③ "The Veto - The Nation Aroused,"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March 31, 1866; Simon Peter Barjona, "Our Republic," (Letter to Editor),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21, 1866 "The Congressional Reconstruction Plan,"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May 19, 1866.

^④ Douglass, "Sources of Danger to the Republic," *FDP*, Vol. 4, p. 171.

^⑤ Douglass, "Govern with Magnanimity and Courage: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Philadelphia, Pennsylvania, on September 6, 1866," *FDP*, Vol. 4, p. 143.

个国家没有道德感和正义感，这个国家就会丧失生命力，丧失作为国家存在的目的。在道格拉斯看来，内战前的美国宪法秩序如同一条“破败的船只”，对“我们作为一个国家[从内战中]存活下来”并没有起到任何作用，原始的联邦宪法本身也并不具有真正的共和精神，因为它“是在一种完全不利于纯粹的共和精神的背景下制定出来的”。^①道格拉斯还对他的“扩展性”民主社会的想象做了进一步的阐述，他提出要废除几项总统特权和权力，包括总统拥有的大量的行政官员任命权，对联邦官员任职的控制，两届任期制，特赦权以及副总统职位等。^②

五、黑人选举权的宪法化

1866年6月，国会共和党人经过许多努力，终于在第十四条宪法修正案中加入了一条关于选举权的限制性条款（修正案第二条）。该条款称，如果各州剥夺本州成年男性公民的选举权，国会将按比例削减该州在众议院的代表席位。在第十四条宪法修正案等待各州批准的时候，国会又连续通过了其他几条关于黑人选举权的法律，将选举权分别赋予了居住在哥伦比亚特区、尚未建州的联邦领土以及刚被批准加入联邦的内布拉斯加州等地的黑人。^③所有这些立法都是在遭到约翰逊否决之后，由国会再度表决通过而生效的。这些法案的通过表明，国会共和党人最终采取行动，由联邦政府直接赋予黑人以选举权，对非裔美国人提出的摆脱战前宪政秩序限制的要求做出了回应。而在此之前，国会中的大部分共和党人是拒绝考虑这些要求的。^④在这些法案中，1867年1月通过的哥伦比亚特区黑人选举权法具有特殊的意义。正如《基督教实录报》非常敏锐地观察到的，这个法案“树立起一个榜样，将随后适用于联邦内任何以肤色为理由剥夺[公民的]选举权的州”。^⑤

果然，国会共和党人很快将同一逻辑——即在新州组建的过程中，国会有权建立先决条件，以确保各州实施“共和政府”形式——用于制定《1867年军事重建法》，并以绝对的多数推翻了约翰逊总统的否决，使其成为联邦法，于1867年3月2日开始在南部实施。《重建法》彻底推翻了约翰逊的重建政策，要求南部各州必须将重建政治的进程向本州黑人公民（男性）开放，黑人有权选举参加州制宪大会的代表，新的州宪法必须保证黑人公民拥有平等的选举权。在国会的强制性要求下，黑人选举权便成为前南部同盟各州（除田纳西州外）重新建立新的州政府和返回联邦国会的先决条件之一。《基督教实录报》按捺不住兴奋之情，把《重建法》比喻为一颗“冉冉升起的纯洁的共和体制之星”，并将这部法律的意义解释为：前奴隶主们“必须在征询那些曾被他们奴役的人的意见之后，才能够组成[新的]政府。”^⑥而对黑人来说，《重建法》重新界定了“我们人民”和“共和政府”的概念。内战前的“共和政府”指的是仅限白人参与的政府，而此刻建立的共和政府则同时包括了白人和先前被排斥在外的黑人。联邦宪法中的相关文字并没改动，但美国民主的内涵却被极大地扩展和深化了。

南部黑人群众对1867年重建法的实施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各地举行了不同形式的庆祝活动。南卡罗来纳州哥伦比亚市的黑人说，他们为自己能够在政治上与国家结成联盟感到十分满意。北卡罗来

^① Douglass, "Sources of Danger to the Republic: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St. Louis, Missouri, on 7 February, 1867," *FDP*, Vol. 4, pp. 149-172, quote on pp. 150, 156, 157, 158.

^② Douglass, "Sources of Danger to the Republic: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St. Louis, Missouri, on 7 February, 1867," *FDP*, Vol. 4, pp. 149-172, quote on pp. 150, 156-158.

^③ 关于这些法律的立法过程，参见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p. 28-39.

^④ "The Southern Loyalists' Convention," *Christian Recorder*, September 15, 1866, Also see *FDP*, Vol. 4, pp. 123-133 "The Signs of the Times,"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March 9, 1867. 关于激进共和党人在1866-1867年对相关问题的思考，参见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p. 28-39.

^⑤ "The Signs of the Times,"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March 9, 1867.

^⑥ "The Signs of the Times,"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March 9, 1867.

纳州纽伯恩 (Newbern) 的黑人声称“要按照重建法的规定来投票”。^①路易斯安那的黑人在获得选举权之后,在全州各县组织起了政治俱乐部,新奥尔良的黑人立即向所有为《重建法》所覆盖的“朋友们”送去问候。^②阿拉巴马的黑人领袖为《重建法》所鼓励,一改过去那种在权利要求方面的温和的立场,提出了一系列的权利要求,包括被选举和出任公职、参加陪审团和使用公用设施的权利等。在佛罗里达州,当重建法宣布之后,全州的黑人举行了“一系列的政治会议”。^③

与此同时,南部黑人抓紧时间,将自己登记为共和党的选民,参加南部的重建活动。1867年,密西西比州有大约十万黑人选民登记参加选举,90%将自己登记为共和党人。在他们的努力下,海勒姆·罗兹·雷威尔斯 (Hiram Rhodes Revels) 得以当选,成为美国国会有史以来第一名黑人联邦参议员,并在1870年进入参议院,在先前由杰斐逊·戴维斯——南部同盟总统、原密西西比州联邦参议员——曾占据的座位上就座。在黑人选民的参与下,佛罗里达州产生了一个由共和党多数控制的州制宪大会,该大会制定的新州宪法在宣布大赦的同时,也建立起了全民普选权的原则。路易斯安那州黑人选民的参与也使该州的共和党人在本州制宪大会中成为多数派,而当选的共和党代表中有一半是黑人。^④

《重建法》在北部和边界州也引发了连锁反应。尽管肯塔基州的共和党人不愿面对黑人选举权的问题,该州的黑人却与该党中的激进分子联合起来,推动黑人选举权的立法。^⑤当白人对黑人说他们永远不可能获得选举权时,黑人们对此嗤之以鼻“我的主人,它会来临的。”^⑥在俄亥俄州哥伦布市,当一位演讲者在一个黑人集会上提到《重建法》的时候,全场的听众立刻发出“三声响亮而长久的欢呼”。在纽约州,州共和党宣布要在州制宪大会正式支持黑人选举权的提案时,该州的黑人立即举行集会,开始设计他们如何“恢复和捍卫他们的权利”。^⑦

值得注意的是,在黑人选举权运动发生的同时,妇女选举权运动也在同时进行,而黑人妇女在两场运动中都发挥了作用。早在内战之前,一群黑人妇女废奴主义者就在妇女选举权运动中扮演积极的角色,其中最为著名的是索吉纳·特鲁斯 (Sojourner Truth)。^⑧1866年,特鲁斯与其他的黑人妇女废奴主义者——包括哈利亚特·珀维斯,塞拉·雷蒙德等——加入了新成立的美国平等权利协会 (American Equal Rights Association),该协会的主要任务是推动普选权。1867年纽约州制宪大会之前,塞拉·雷蒙德与她的哥哥查尔斯·雷蒙德一起,在纽约全州做旅行演讲,为妇女和黑人选举权游说。在新泽西州,有一百多名妇女公民在1868年的总统大选时有意违法州宪法,参加投票,以示抗议。其中有四人是黑人妇女。^⑨此刻,就选举权问题而言,黑人妇女实际上处于一

① “The Signs of the Times,”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March 9, 1867.

② C. F. C. South, “From Louisiana,” (Letter to Editor, May 20, 1867), *Christian Recorder*, June 29, 1867.

③ C. F. C. South, “From Louisiana,” (Letter to Editor, May 20, 1867), *Christian Recorder*, June 29, 1867; Peter Kolchin, *First Freedom: The Responses of Alabama's Blacks to Emancipation and Reconstruction*, Westport, Conn: Greenwood Press, 1972, pp. 152 - 167; Joe M. Richardson, *Negro in the Reconstruction of Florida, 1865 - 1877*, Tallahassee: The Florida State University, 1965, p. 139.

④ Vernon Lane Wharton, *The Negro in Mississippi, 1865 - 1890*, New York: Harper & Row, 1965, c1947, pp. 157, 172; Buford Satcher, *Blacks in Mississippi Politics 1865 - 1900*, Washington, D. C.: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78, pp. 1, 18 - 19; Richardson, *Negro in the Reconstruction of Florida*, pp. 148, 151 - 160; Vincent, *Black Legislators in Louisiana During Reconstruction*, pp. 16 - 47.

⑤ Farley, *The Underside of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pp. 29, 50 - 53.

⑥ Victor B. Howard, *Black Liberation in Kentucky: Emancipation and Freedom, 1862 - 1884*, Lexington: University Press of Kentucky, 1983, pp. 149, 168 - 170.

⑦ Stella, “A Letter from Columbus,” (Letter to Editor, March 26, 1867), *Christian Recorder*, March 20, 1867; Farley, *The Underside of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pp. 29, 50 - 53.

⑧ *The History of Woman Suffrage, 1848 - 1920*, ed. Elizabeth Cady Stanton et al., 6 vols., New York: Arno Press and the New York Times, 1969, Vol. 2, pp. 182 - 183, Vol. 3, p. 457; Rosalyn Terborg-Penn, *African American Women in the Struggle for the Vote, 1850 - 1920*,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 14 - 16, 21 - 26; Willie Mae Coleman, *Keeping the Faith and Disturbing the Peace, Black Women: From Anti-Slavery to Women's Suffrage*, Ph. 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Irvine, 1982, pp. 90 - 91.

⑨ 当女权运动领袖露西·斯通抱怨说,堪萨斯的黑人领袖没有给予妇女选举权运动足够的支持时,《基督教实录报》的一位作者将斯通的抱怨斥为“奇谈怪论”。S. A. D., “Letter from Chicago,”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27, 1867; Terborg-Penn, *African American Women in the Struggle for the Vote*, p. 28; also see Philip N. Cohen, “Nationalism and Suffrage: Gender Struggle in Nation - Building America,” *Signs* (Spring 1996): 707 - 727.

种两难的境地。由伊丽莎白·凯蒂·斯坦顿和苏珊·B. 安东尼领导的女权运动自 1848 年开始，已有二十年的历史，但在重建立法中，共和党国会拒绝考虑妇女选举权的问题，一些黑人领袖也认为在此刻黑人男性应该先于妇女获得选举权。斯坦顿对此说法很不以为然，断然予以反对。黑人废奴主义者和妇女选举权运动的积极分子曾经是同一战壕的战友，在战前推动废奴事业方面并肩作战，但此刻争取黑人权利和争取妇女权利两个运动因共和党在立法上的保守主义而发生了冲突。1867 年堪萨斯州的推动妇女选举权运动就充分暴露了这种冲突。冲突最终会导致妇女和黑人推动普选权的运动的分裂。当斯坦顿拒绝支持只包含了（男性）黑人选举权原则的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提案的时候，黑人女权主义者弗朗西斯·艾伦·沃尔金斯·哈珀尔反驳说“如果只有[黑人]种族中的男性可以获得选票，黑人妇女不会设置任何障碍。”哈珀尔代表了年轻一代的黑人女性积极分子，她们也更加激进。1869 年，当妇女选举权运动发生分裂时，她的观点得到了特鲁斯和玛丽·克里等人的响应。^①

黑人选举权在南部的实施使黑人开始考虑如何使这项权利得到长久的保护。《基督教实录报》问道“我们有什么力量来确保这项法律不会在将来被推翻？”该报敦促获得选举权的黑人全力支持共和党继续当政。1868 年，在南部黑人的支持下，共和党总统候选人尤利西斯·S. 格兰特（Ulysses S. Grant）获得了总统大选的胜利，但他获胜的优势非常有限，而他在北部几个州被民主党对手击败的事实更是让共和党人感到担忧。正如几位重建历史学家所指出的，没有南部黑人选票的支持，格兰特甚至有可能输掉选举。出于确保本党未来长期执政的需要，加上希望终止在黑人选举权问题上在南北实施双重标准的尴尬局面，共和党人在 1869 年年初提出了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的草案，希望将男性黑人选举权的原则和实践扩展到包括北部、西部在内的全国范围内。^②

北部的共和党人对于黑人选举权的问题犹豫不决，尤其是所谓的自由派共和党人。他们支持南部黑人获得选举权，但在面临北部各州的黑人选举权问题时，正如来自印第安纳州的一位《基督教实录报》读者写道的，他们就变得“膝盖无力”和“稀松软弱”了。北部黑人却坚持不懈地向北部共和党人施加压力。在 1868 年总统大选之前，边界州的黑人大会发出呼吁，召开全国性的黑人代表大会，专门讨论“联邦内许多州将有有色人种公民部分或全部地排斥在政治权利的使用之外的问题。”^③

1869 年 1 月 12 日，这场被称为“真正的全国性大会”在华盛顿举行，有 22 个州的黑人代表参加了会议。发言者之一的约翰·M·兰斯顿在发言中对非民主的、旧的“共和政府”提出了批判。他认为，黑人在历史上还是眼下所处的低贱地位，都是政府长期以来对黑人选举权的剥夺所致。投票权是“所有政府能给予[公民]的最珍贵的礼物”，也是“公民手中最强大的武器”。他指出，美国大多数的州政府，既不是共和制的，也不是民主制的，它们事实上不过一种“贵族制而已”，在这种制度下，所谓“共和贵族的徽章”被选择性地授予给一部分人，而拒绝将其授予给其他的公民。^④

国会在 1869 年 2 月 25 日通过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后，黑人领袖为争取各州的批准在北部和西部

^① *The History of Woman Suffrage*, Vol. 2, pp. 382 - 390, 390 - 392; Coleman, "Keeping the Faith and Disturbing the Peace," pp. 91 - 92; Terborg - Penn, *African American Women in the Struggle for the Vote*, pp. 26 - 27; 关于 1869 年妇女选举权运动分裂的详细介绍，参见 Ellen Carol DuBois, *Feminism and Suffrage: The Emergence of an Independent Women's Movement in America*,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8; 关于哈珀尔生平的介绍，参见 Bettye Collier - Thomas, "Frances Ellen Watkins Harper: Abolitionist and Feminist Reformer, 1825 - 1911," in *African American Women and the Vote, 1837 - 1965*, eds., Ann D. Gordon with Bettye Collier - Thomas, Amherst: 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Press, 1997, pp. 41 - 65.

^② "The Enfranchised Freedmen," (Editorial), *Christian Recorder*, April 20, 1867; Foner, *Reconstruction*, pp. 338 - 345; James M. McPherson, *Ordeal by Fire: The Civil War and Reconstruction*, New York: Knopf, 1982, pp. 544 - 545; Xi Wang, *The Trial of Democracy*, pp. 39 - 43.

^③ W. S. Lankford, "Indiana Correspondence," (Letter to Editor, Indianapolis, June 12, 1867),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6, 1867; 这次大会于 1868 年 8 月 4 - 5 日在巴尔的摩举行，参加者来自特拉华、马里兰、弗吉尼亚、西弗吉尼亚、田纳西、密苏里、纽约、新泽西和宾夕法尼亚等州。"Call for a National Convention," *Christian Recorder*, October 24, 1868.

^④ "The National Address," *Christian Recorder*, February 6, 1869.

州发起了一场宣传攻势。1869年5月，道格拉斯在纽约市美国反奴协会的会议上发表演讲，他敦促纽约州批准第十五条修正案，将这个“拱墙中的拱顶石”存放在“国家的自然法则之中”。^①1870年3月30日，当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正式生效的时候，全国各地的黑人都为之欢呼。新泽西州卡姆登的黑人举行了庆祝仪式，来欢庆这个“世界历史上为数不多的能与之相比的”事件。在庆祝会上演讲的特平牧师（Reverend J. H. Turpin）说，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在政治上将我们变成了成年人”。^②面对佐治亚州梅肯县的四千名黑人听众，《基督教实录报》的主编亨利·特纳将这条宪法修正案称之为“我们国家大厦建筑的收笔之作”和“19世纪最为辉煌的事件”。^③第十五条修正案对美国之外的黑人也产生了影响。西印度群岛出版的黑人报纸《解放者报》（*Liberator*）的主编约翰·G. 厄尔林在写给《基督教实录报》的报道中说，这条修正案“为全世界所有的种族都打开了大门”。^④作为这一时代最善于雄辩的黑人演讲家和黑人选举权运动的理论构想家，道格拉斯对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的意义作了最为深刻的解读：它意味着“肤色不再是一种邪恶；种族不再是一种罪行；自由将是人人共享的权利”。^⑤

六、美国民主新实验的意义

内战时期非裔美国人关于黑人选举权话语的演进历程，为我们提供了一个观察美国在内战之后构建国家和民族的一个特殊视角。黑人曾被长期排除在美国政治的体制之外，他们抓住和利用解放的历史机遇，来重新界定自由与公民权的界限。他们在这样做的时候，也创造了一种“真实的民主共和体制”的政治语言。对于黑人来说，获得选举权既是为了获取一种体制上的武器来保卫自己作为自由人所拥有的其他权利，也是为了创建一个新的美利坚民族。包括林肯在内的许多共和党人企图在旧宪政体制的基础上构建“自由的新生”，非裔美国人则描绘和提出了一种更为大胆的、更具有民主性的“自由的新生”图景。他们在奴隶制中的生活经历以及他们对战前宪政主义实践的深入观察，使他们认识到自由并不是免费赐予的，在一个民主体制中，除非拥有一种牢固的、平等的和受到很好保护的通向政治权力的权利，否则自由是无法得以永久的保障的。

第十五条宪法修正案被批准后，道格拉斯曾乐观地宣称，美国人民“进行了一场实验——一场[关于政府的]新的实验”。^⑥但重建时代的这场跨种族民主体制的实验并没有在19世纪后期的政治中存活下来，无数的退却、背叛和妥协使这场实验的成果几乎丧失殆尽。但曾由非裔美国人极具创造性地呼吁过和非常勇敢地为之奋斗过的新的美国民主思想，却在黑人群众心底深处扎下了根，成为了非裔美国人的一笔重要的政治遗产。在20世纪，他们将使用这笔历史遗产，重新发起争取权利的斗争，不光再次赢得了投票权，而且也将再一次改造美国民主，赋予其新的活力。黑人选举权话语的创造过程还有另外一层意义，它向我们提供了一个关于美国民主思想与体制演变的故事，它在很多方面与美国自由的故事很相似。美国“民主”，与美国“自由”一样，在美国历史上也是不断受到质疑和挑战的。换言之，当今的美国“民主”也是对民主的不同解释相互博弈的结果。然而，内战与重建时代的黑人选举权的故事远不止是一个思想交锋的故事。它向我

^① Douglass, “Let The Negro Alone: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New York, New York, on 11 May 1869,” *FDP*, Vol. 4, pp. 199–213, quote on p. 201; For Douglass’s other major speeches on the Fifteenth Amendment, see Douglass, “We Are Not Yet Quite Free: An Address Delivered at Medina, New York, on 3 August 1865,” *FDP*, Vol. 4, p. 240; see “Celebration in Camden, N. J.,” *Christian Recorder*, May 7, 1870.

^② “Celebration in Camden, N. J.,” *Christian Recorder*, May 7, 1870.

^③ “Fifteenth Amendment,” *Christian Recorder*, May 14, 1870.

^④ John G. Uring, “Letter from the West Indies,” Buxton, East Coast, Demerara, W. I., June 6, 1870, quoted in *Christian Recorder*, July 6, 1870.

^⑤ Douglass, “At Last, At Last, The Black Man Has a Future: An Address Delivered in Albany, New York, on 22 April 1870,” *FDP*, Vol. 4, p. 271.

^⑥ Douglass, “We Need a True, Strong, and Principled Party: Address Delivered at Washington, D. C., on 29 March 1871,” *FDP*, Vol. 4, pp. 281–289, quote on p. 283.

们展示的，是思想如何被转换成为一种新的法律和公共政策，而新的法律和公共政策又如何最终帮助构建了林肯所期望的“自由的新生”。

(本文原为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历史学系“埃里克·方纳教授学术成就研讨会”写作的会议论文，英文原稿发表在：*Contested Democracy: Freedom, Race, and Power in American History*, ed. , *Manisha Sinha and Penny Von Esche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 117 - 140。此处发表的中文稿是基于英文稿大幅度改写而成，特此说明。)

责任编辑：宋 鸥

African Americans and the Making of Post – Civil War Constitutional Order

WANG Xi

(*Department of History , Peking University , Beijing , 100871 , China*)

Abstract: The paper offers an analytic narrative of the intellectual and political struggles carried out by African Americans during the Civil War and Reconstruction era for gaining equal voting rights. The paper argues that , although no African American representatives had directly involved in the making of Reconstruction laws prior to 1870 , a novel political discourse of transformative constitutionalism had been created by such African American leaders as Frederick Douglass and others , who had first foreseen the great potential and opportunity for constitutional transformation as brought by the Civil War. The so – called “African American constitutionalism” , built upon the combination of the American constitutional tradition and the political imagination as inspired by blacks’act of self – emancipation during the wartime , provided important intellectual and legal support for the Republican lawmakers in Reconstruction Congress. The paper intends to challenge the conventional Reconstruction study that generally neglects blacks’role in constitutional reconstruction process , as well as to explore the possibility to incorporate into constitutional history such fields of African American studies , social history and intellectual history.

Key words: African Americans; American Civil War and Reconstruction; Black Suffrage; American Democracy; Frederick Douglass